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 2025-087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换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达集团”）的通知，创达集团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第一期可交债”）换股价格将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创达集团已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完成第一期可交债的发行。本期可交债简称“23 创 01EB”，债券代码为“137171”，发行规模 9.1 亿元，债券期限 3 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3-019 号公告。

二、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次换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期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期内当标的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 10 元/股时，本期可交换债券的换股价格自动向下修正。修正后的换股价格为触发可交换债券自动下修条件之日前一交易日标的股票收盘价的 90%。”

“23 创 01EB”换股期为 2023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6 年 4 月 11 日。2025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标的股票出现了在换股期内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 10 元/股的情况，触发《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换股价格自动下修条款。

按照《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23 创 01EB”的换股价格将从 10.50 元/股自动下修至 8.80 元/股，调整后的换股价格将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生效。

本次换股价格下修后，创达集团本期可交债质押专户中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数量仍满足第一期可交债全部换股所需的股票数量。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期可交债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有关规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